

80.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

一、服务对象：参保单位

二、受理部门：新乡市社保中心综合业务服务科

三、受理地址：新乡市红旗区新二街与人民东路交汇处东北角市民中心二楼 108 号窗口

四、联系人：闫少杰

五、联系电话：0373-3078262

六、法定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七、承诺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八、收费情况：不收费

九、监督投诉电话：0373-3696600

十、设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用人单位和个人可以免费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查询、核对其缴费和享受社会保险待遇记录，要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提供社会保险咨询等相关服务第七十四条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通过业务经办、统计、调查获取社会保险工作所需的数据，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及时、如实提供。

2.《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4 号)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是指以纸质材料和电子数据等载体记录的反映参保人员及其用人单位履行社会保险义务、享受社会保险权益状况的信息,包括下列内容:(一)参保人员及其用人单位社会保险登记信息;(二)参保人员及其用人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获得相关补贴的信息;(三)参保人员享受社会保险待遇资格及领取待遇的信息;(四)参保人员缴费年限和个人账户信息;(五)其他反映社会保险个人权益的信息。

十一、受理条件:

需要查询单位缴费情况的参保单位。

十二、申请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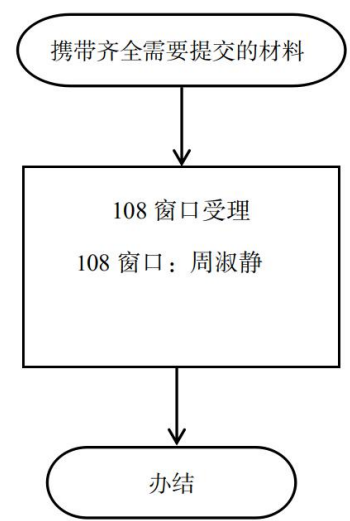
单位介绍信。

十三、办理流程:

携带居民身份证,到窗口(108)办理。

十四、办理流程图：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



咨询电话：0373-3078262

监督电话:0373-3696600